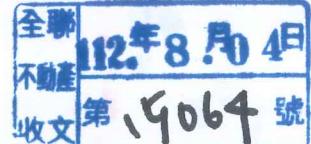
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 函

10688

臺北市大安區安和路1段29號8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

1號南區1樓

承辦人：朱語涵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2722

電子信箱：xg9451@gov.taipei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建寓字第11261474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加強本市建築物外牆附掛物管理，並強化物業公司及管理委員會之職能，請協助宣導於社區規約中增列外牆附掛物之管理規範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為確保公共安全，請於社區規約中增列外牆附掛物之管理規範，參考文字範本如下：「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對公寓大廈周圍上下、外牆面，如變更或設置廣告物、鐵鋁窗、空調室外機支架及水塔等設置於建築物外牆附掛物之類似構造物，除應依法令規定辦理外，自整體規劃、施工及後續管理維護，應建立完整登錄及管理機制，並應要求施工人員確實履行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規定，所有權人應善盡管理維護之責，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後續亦應落實定期巡檢及檢修。」

正本：中華民國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公寓大廈管理服務職業總工會、台北市公寓大廈管理服務業職業工會、臺灣公寓大廈品質管理協會、臺灣物業管理學會、中華民國物業管理經理人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物業管理產業協會、財團法人崔媽媽基金會、台灣公寓大廈與里鄰發展協會

副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處長虞積學